



消防违法行为举报、投诉查处情况记录

编号：20210008

举报投诉人	姓名	王某某		
	工作单位或住址			
	联系电话	15194720049		
举报投诉形式	来电	来信	来访	其他
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受理时间	2021年11月24日 8时	受理人员	罗宏东	
举报投诉内容	麟游县鼎德福自助火锅城存放大量液体酒精。			
受理意见	请罗宏东主责承办，张柏林协办。(时限：24小时) 负责人：袁帅 2021年11月24日			
核查处理情况	2021年11月23日下午17时，我大队接到王某某投诉举报称，九成宫镇永安路7号麟游县鼎德福自助火锅城存放大量液体酒精。我大队消防监督员于当天下午17时30分，对举报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。 麟游县鼎德福自助火锅城位于麟游县永鑫商住楼2层，建筑面积约300m ² ，属于公众聚集场所。现场检查发现：违规储存并使用易燃易爆物品（液体酒精）。 签名：罗宏东 2021年11月24日 9时			
领导批示	同意 负责人：袁帅 2021年11月24日			
告知情况	已于2021年11月24日将查处情况告知王某某 因/_____,无法告知。 承办人签名：罗宏东 张柏林 日期：2021年11月24日 10时			